

2023年度连南瑶族自治县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连南瑶族自治县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二、部门机构设置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连南瑶族自治县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连南瑶族自治县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连南瑶族自治县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连南瑶族自治县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的主要职责是：1. 贯彻执行有关城市管理和城市管理综合执法的法律、法规和规章。组织起草相关政策措施，拟定相关管理标准并统筹、协调、指导和监督组织实施。

2. 负责编制城市管理和城市管理综合执法相关的总体规划、中长期规划、专项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

3. 行使城乡住房建设领域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全部行政处罚权、行政强制、监督检查权。负责全县市政设施、园林绿化、城市照明、燃气、市容和城乡环境卫生等行业管理。负责监督、指导、检查、考核全县市政设施、园林绿化、古树名木、道路照明、公共景观照明的维修养护和管理工作，负责市容和城乡环境卫生的考核管理工作。负责组织燃气行业从业人员的培训工作。负责县辖区管道天然气特许经营管理项目的监管。参与县辖区道路、园林绿化、城市照明、城市燃气、户外广告及市容和城乡环境卫生建设项目的规划设计方案的审查、监督组织实施和竣工验收工作。

4. 负责编制有关城市市政公用、市容和城乡环境卫生、园林绿化、城市管理综合执法的建设、管理、维护计划，并组织实施和监督。

5. 负责县级城市建设管理经费、维护经费、执法经费、专项

整治经费计划的编制和使用监督。根据法规和有关规定负责城市管理有关行政性费用的征收管理工作。

6. 负责指导和监督镇生活垃圾、餐厨垃圾、建筑垃圾等固体废弃物以及粪便、生活污水处理厂污泥废弃物等处置设施的建设、运营和管理工作。指导、监督镇开展餐饮行业油烟治理工作。

7. 负责县级数字化城市管理工作的指导、协调、监督镇级数字城管系统建设、运行工作。

8. 负责组织编制城市管理、城市管理综合执法科技创新发展、信息化建设规划并组织实施。开展城市管理的科学研究和社会宣传教育工作，推进城市管理科学化、精细化和智能化的工作新模式。

9. 按照“管行业必须管安全，管业务必须管安全，管生产经营必须管安全”的责任体系要求，依法负责城市管理和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领域的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

10. 负责研究和部署全县城市管理和城市管理综合执法方面的重大事项，协调解决城市管理重大问题。履行全县城市管理和城市管理综合执法的行业主管职责，指导、协调、监督镇级城市管理和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工作。负责上级交办、跨区域及重大复杂城市管理违法违规案件的查处工作。

11. 行使城市规划、城市市政设施、城市公用事业、城市市容环境卫生、城市园林绿化方面的行政监察权与日常管理。负责城市道路附属绿地、公园绿地、园林绿化的占用、砍伐、迁移、全县城镇燃气、城市垃圾准运与处置（排放）核准、城市道路占用与挖掘、临时性建筑物搭建、堆放物料、占道施工、特殊

车辆在城市道路上行驶（包括经过城市桥梁）、城市户外广告、门面招牌、灯箱设置的行政审批。

12. 行使交通运输违法违章行为查处、交通运输安全生产管理的行政处罚、行政强制、监督检查。

13. 行使文化市场违法行为查处、文化市场安全生产管理的行政处罚、行政强制、监督检查。

14. 行使经县委、县政府批准或其他部门委托的行政执法权。

15. 承办县委、县政府和上级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二、部门机构设置

（一）办公室。负责文电、会务、机要、档案等机关正常运转和综合协调工作。承担新闻宣传、信访、信息、安全、保密、政务公开、后勤管理、干部人事、工资福利、教育培训和退休人员服务、扶贫等工作。负责局机关和所属单位的党群工作。负责经费和专项资金的管理监督。负责本局各项资金、国有资产的管理和使用。负责编制和审核年度预（决）算工作。负责局机关及所属单位财务监督、内部审计工作。

（二）市政公用事业管理行政审批股。编制城市市容和城乡环境卫生的中长期发展规划，起草相关政策措施，拟定市容和城乡环境卫生管理标准、户外广告、门面招牌设置的标准和技术规范并组织实施。拟定县城景观灯光、户外广告设置规划，重要区域的景观灯光、户外广告设置布局方案。指导协调城市照明工作和城市楼宇景观亮化管理工作。指导、监督户外广告、招牌等的设置、审核、监督和管理。负责对全县市容和城乡环境卫生行业服务经营单位的管理、监督。指导、监督市容和城乡环境卫

生设施建设、运营、管理。指导、监督全县餐厨垃圾、生活垃圾、粪便、建筑余泥渣土等固体废弃物的收集、运输和处理等处置活动。指导、监督镇开展餐饮行业油烟治理。指导、监督全县生活垃圾处理费调整、征收工作；负责市政道路及其配套设施、城市桥梁、城镇燃气等相关行业的管理。指导、协调、监督、管理全县城镇燃气工程新建、改建、扩建和燃气管网配套工作。参与审核燃气行业有关调价方案。开展城镇燃气许可后的安全监管、隐患排查、专项整治。组织开展城镇燃气、天然气输送管道保护、燃气使用的安全宣传工作。负责县辖区管道天然气特许经营管理项目的监管。指导、协调、监督全县城市公共资源的综合开发、合理利用、特许经营和招标出让工作。负责组织燃气行业从业人员的培训工作。参与县城市政项目规划设计建设方案的审查、监督组织实施、竣工验收和移交管理。编制城市公园和园林绿化的中长期发展划，起草相关政策措施，拟定相关管理标准并组织实施。负责园林绿化等相关行业的管理。负责建设工程项目配套绿化用地标准审核。负责各类建设项目配套绿化工程的验收。负责城市各类绿地检查、监督、验收和指导保护工作。指导、监督县城公园（广场）的管理和整治。指导、监督公园举办活动及公园内商业服务设施的设置和管理。指导监督县辖区园林绿化、古树名木的保护工作。负责城市管理等领域的行政审批工作：指导、监督城市道路附属绿地、公园绿地临时占用，以及园林绿化占用、砍伐、迁移的行政审批；全县城镇燃气行政审批；城市建筑垃圾准运行政审批；占用城市道路行政审批；临时性建筑物搭建、堆放物料、占道施工行政审批；挖掘城市道路行政审批；特殊车辆在城市道路上行驶（包括经过城市桥梁）行政审

批；城市建筑垃圾、生活垃圾处置（排放）核准行政审批；户外广告、门面招牌、灯箱设置的行政审批。

（三）法制和督察宣教股。负责起草有关规范性文件；负责有关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工作；负责有关行政许可的监督管理工作；负责指导、协调城市管理监察、城市的综合整治和专项治理活动、交通运输秩序行政执法、文化市场综合行政执法；负责对单位印发的规范性文件文稿与单位管辖的复议、诉讼、国家赔偿案件进行法律审核，组织单位有关行政案件的听证工作。负责指导监督县辖区行政执法工作。协调、监督执行跨区域及重大复杂违法违规案件查处的督察工作。负责研究、完善考核考评制度。组织实施全县城市管理、交通运输秩序行政执法、文化市场综合行政执法考评工作，定期通报和公示考评结果，监督、考核、评价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状况以及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职责的情况。会同县财政部门发放和收缴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奖罚金。承担党风廉政建设、纪检监察、执法督察工作，负责对队容风纪、执法效能等进行督察；对单位不文明执法、不依法执法、不履行法定职责等行为进行督察；催督办落实县委、县政府和上级交办的重大案件与城市管理违法违规案件的查处等工作。组织开展执法质量的考核、监督工作。负责有关的普法教育、宣传工作。承担领导和上级交办的其他事项。

（四）城乡建设和城市管理行政执法股。负责住房城乡建设领域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全部行政处罚执法工作。负责连南瑶族自治县行政区域内的城市管理、市政公用、市容环卫、园林绿化、建筑施工噪音污染、建筑施工扬尘污染、户外公共场所无照经营、违规设置户外广告、侵占城市道路、城市河道违法建筑物

拆除等领域的综合执法工作。对违反相关城市建设、市政实施管理以及受委托范围内的法律法规行为，进行监察，立案、取证、材料审核等查处处理。对一般案件进行处理，对重大案件提出初步处理意见。

（五）交通运输秩序行政执法股。贯彻执行有关交通行政管理法律法规，负责全县交通综合行政执法工作；依法对违反交通行业管理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行为实施行政执法工作；根据法律、法规规定，交通行政执法人员依法在公路、运输站场、车辆停放所实施监督检查，及时纠正和查处各种违法、违规行为；研究制定全县交通综合行政执法的工作规划、业务规范，制定各项管理制度，抓好交通综合行政执法队伍的教育、培训和考核工作，不断提高队伍整体素质。加强队伍内部执法监督，纠正业务不正之风；负责全县公路交通稽查和治理车辆超载超限的管理。组织全县重大交通执法活动，促进全县交通运输行业的健康协调发展；参与办理行政复议、行政诉讼等工作，配合上级机关抓好执法监督工作，促进交通运输行业的健康协调发展；负责全县交通综合行政执法证件、执法车辆、执法服装和执法设备的统计报表和执法信息的管理工作。

（六）文化市场综合行政执法股。贯彻执行党和国家有关文化市场管理工作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研究拟订全县文化市场综合执法工作的规范性文件和总体规划，并组织实施；依据有关法律法规，行使文化市场管理的行政处罚权；组织协调全县文化市场的综合执法和违法案件的查处，组织全县文化市场综合执法专项整治行动；负责对文化市场执法人员的业务培训和监督工作，对处罚不当或应作为而不作为的事项进行纠正或直接处

理；负责对文化市场及文化市场生产经营活动违法行为投诉、举报的受理和查处工作；协助上级有关部门开展“扫黄打非”的日常工作。对全县文化市场违法违规经营管理行为实施行政执法；负责全县文化市场安全生产工作。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纳入我部门连南瑶族自治县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2023年度部门决算编报范围的单位共3个，包括本级和下属2个预算单位，下属单位分别是：连南瑶族自治县市政局，连南瑶族自治县环境卫生管理处。下属单位都是独立编制预算、经本级财政单独批复、独立公开预算，已在下属单位公开专栏独立公开。

第二部分：连南瑶族自治县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2023年度部门决算 表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连南瑶族自治县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990.6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1,214.47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188.3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358.14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48.73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2.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3,568.37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74.95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235.1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4,393.47	本年支出合计	57	4,387.29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27.60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33.78
总计	30	4,421.07	总计	60	4,421.07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部门：连南瑶族自治县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4,393.47	4,205.09	0.00	0.00	0.00	0.00	188.3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8.14	358.1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02.31	302.3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6.32	36.3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43.27	143.2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1.82	81.8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0.90	40.9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54.01	54.0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54.01	54.0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3	1.8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3	1.83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8.73	48.73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4	公共卫生	2.00	2.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2.00	2.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6.73	46.73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8.83	28.83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8.57	8.57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9.34	9.34	0.00	0.00	0.00	0.00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00	2.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3	污染防治	2.00	2.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304	固体废弃物与化学品	2.00	2.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574.55	3,406.17	0.00	0.00	0.00	0.00	168.38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012.12	996.53	0.00	0.00	0.00	0.00	15.60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120101	行政运行	284.59	268.99	0.00	0.00	0.00	0.00	15.60
2120103	机关服务	113.91	113.91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04	城管执法	608.63	608.63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5.00	5.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80.13	39.02	0.00	0.00	0.00	0.00	41.10
2120303	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	20.16	20.16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59.97	18.86	0.00	0.00	0.00	0.00	41.10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211.03	1,099.35	0.00	0.00	0.00	0.00	111.68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211.03	1,099.35	0.00	0.00	0.00	0.00	111.68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764.13	764.13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582.25	582.25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81.88	181.88	0.00	0.00	0.00	0.00	0.00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450.34	450.34	0.00	0.00	0.00	0.00	0.00
2121301	城市公共设施	248.73	248.73	0.00	0.00	0.00	0.00	0.00
2121302	城市环境卫生	201.61	201.61	0.00	0.00	0.00	0.00	0.0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56.80	56.8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56.80	56.8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174.95	154.95	0.00	0.00	0.00	0.00	20.00
21301	农业农村	60.00	6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60.00	6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114.95	94.95	0.00	0.00	0.00	0.00	20.00
21305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111.98	91.98	0.00	0.00	0.00	0.00	20.00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2.97	2.97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35.10	235.1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35.10	235.1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4.60	104.6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130.51	130.51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部门：连南瑶族自治县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4,387.29	1,340.16	3,047.13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8.14	304.13	54.01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02.31	302.31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6.32	36.32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43.27	143.27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1.82	81.82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0.90	40.9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54.01	0.00	54.01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54.01	0.00	54.01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3	1.83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3	1.83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8.73	46.73	2.00	0.00	0.00	0.00
21004	公共卫生	2.00	0.00	2.00	0.00	0.00	0.00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2.00	0.00	2.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6.73	46.73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8.83	28.83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8.57	8.57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9.34	9.34	0.00	0.00	0.00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00	0.00	2.00	0.00	0.00	0.00
21103	污染防治	2.00	0.00	2.00	0.00	0.00	0.00
2110304	固体废弃物与化学品	2.00	0.00	2.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568.37	754.19	2,814.18	0.00	0.00	0.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011.79	684.37	327.43	0.00	0.00	0.00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2120101	行政运行	284.25	276.50	7.75	0.00	0.00	0.00
2120103	机关服务	113.91	82.25	31.66	0.00	0.00	0.00
2120104	城管执法	608.63	325.61	283.02	0.00	0.00	0.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5.00	0.00	5.00	0.00	0.00	0.0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80.13	0.00	80.13	0.00	0.00	0.00
2120303	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	20.16	0.00	20.16	0.00	0.00	0.0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59.97	0.00	59.97	0.00	0.00	0.00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205.18	69.83	1,135.35	0.00	0.00	0.00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205.18	69.83	1,135.35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764.13	0.00	764.13	0.00	0.00	0.00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582.25	0.00	582.25	0.00	0.00	0.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81.88	0.00	181.88	0.00	0.00	0.00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450.34	0.00	450.34	0.00	0.00	0.00
2121301	城市公共设施	248.73	0.00	248.73	0.00	0.00	0.00
2121302	城市环境卫生	201.61	0.00	201.61	0.00	0.00	0.0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56.80	0.00	56.80	0.00	0.00	0.00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56.80	0.00	56.8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174.95	0.00	174.95	0.00	0.00	0.00
21301	农业农村	60.00	0.00	60.00	0.00	0.00	0.00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60.00	0.00	60.00	0.00	0.00	0.00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114.95	0.00	114.95	0.00	0.00	0.00
21305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111.98	0.00	111.98	0.00	0.00	0.00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2.97	0.00	2.97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35.10	235.1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35.10	235.1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4.60	104.6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130.51	130.51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连南瑶族自治县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990.6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1,214.47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358.14	358.14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48.73	48.73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2.00	2.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3,406.17	2,191.70	1,214.47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54.95	154.95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35.10	235.10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4,205.09	本年支出合计	59	4,205.09	2,990.62	1,214.47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4,205.09	总计	64	4,205.09	2,990.62	1,214.47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连南瑶族自治县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2,990.62	1,332.64	1,657.9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8.14	304.13	54.0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02.31	302.31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6.32	36.32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43.27	143.27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1.82	81.82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0.90	40.90	0.00
20808	抚恤	54.01	0.00	54.01
2080801	死亡抚恤	54.01	0.00	54.01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3	1.83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3	1.83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8.73	46.73	2.00
21004	公共卫生	2.00	0.00	2.00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2.00	0.00	2.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6.73	46.73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8.83	28.83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8.57	8.57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9.34	9.34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00	0.00	2.00
21103	污染防治	2.00	0.00	2.00
2110304	固体废弃物与化学品	2.00	0.00	2.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91.70	746.68	1,445.03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996.53	676.85	319.68
2120101	行政运行	268.99	268.99	0.00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2120103	机关服务	113.91	82.25	31.66
2120104	城管执法	608.63	325.61	283.02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5.00	0.00	5.0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39.02	0.00	39.02
2120303	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	20.16	0.00	20.16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18.86	0.00	18.86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099.35	69.83	1,029.52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099.35	69.83	1,029.52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56.80	0.00	56.80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56.80	0.00	56.80
213	农林水支出	154.95	0.00	154.95
21301	农业农村	60.00	0.00	60.00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60.00	0.00	60.00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94.95	0.00	94.95
21305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91.98	0.00	91.98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2.97	0.00	2.9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35.10	235.1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35.10	235.1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4.60	104.6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130.51	130.51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连南瑶族自治县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056.6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92.49
30101	基本工资	203.16	30201	办公费	6.78
30102	津贴补贴	348.64	30202	印刷费	0.03
30103	奖金	193.23	30203	咨询费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22
30107	绩效工资	7.58	30205	水费	0.43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81.82	30206	电费	4.46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40.90	30207	邮电费	7.01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7.28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9.34	30209	物业管理费	0.37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95	30211	差旅费	4.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04.6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1.51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8.14	30214	租赁费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80.68	30215	会议费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0302	退休费	180.06	30217	公务接待费	0.98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5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4.16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4.51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30.82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3.79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46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9.75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12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26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9.95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2.84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2.84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1,237.31		公用经费合计	95.3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连南瑶族自治县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1,214.47	1,214.47	0.00	1,214.47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0.00	1,214.47	1,214.47	0.00	1,214.47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764.13	764.13	0.00	764.13	0.00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0.00	582.25	582.25	0.00	582.25	0.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181.88	181.88	0.00	181.88	0.00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0.00	450.34	450.34	0.00	450.34	0.00
2121301	城市公共设施	0.00	248.73	248.73	0.00	248.73	0.00
2121302	城市环境卫生	0.00	201.61	201.61	0.00	201.61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连南瑶族自治县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连南瑶族自治县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9.07	0.00	7.86	0.00	7.86	1.21	8.66	0.00	7.68	0.00	7.68	0.9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连南瑶族自治县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3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连南瑶族自治县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2023年度总收入4,421.07万元，其中本年收入4,393.47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2,990.62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006.35万元，增长50.72%。主要变动情况：一是增加县城公厕管理推向市场化服务管理经费项目；二是增加环卫处2023年人员（临工）经费项目；三是增加2023年环卫生产车辆经费项目；四是增加连南瑶族自治县县城绿地系统规划编制项目。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214.47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2513.13万元，下降67.42%。主要变动情况：一是城综局减少连南县沿陂治超卸货场前期建设经费，减少2023年城市生活垃圾分类专项工作；二是下属单位减少县城公厕管理推向市场化服务管理经费项目，减少三轮电动车各项支出，减少环卫处158名临工工资社保费及新增18名临工人员经费项目，减少县环卫处2022年生产经费；三是下属单位市政局减少连南瑶族自治县县城七条街道路灯特色化路灯设备项目，县生活垃圾无害化填埋场完善场区设施设备。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事业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6. 经营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8. 其他收入188.38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53.25万元，增长436.23%。主要变动情况：一是本年增加连南瑶族自治县慈善会转入采购环卫车辆款100万元；二是增加2021年创建文明城市复查市政工程资金，增加2023年度河长制河道常态化保洁相关工作经费。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连南瑶族自治县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2023年度总支出4,421.07万元，其中本年支出4,387.29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1,340.16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14.79万元，下降7.88%，主要变动情况：人员变动、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城乡社区支出、住房保障支出等有所减少；主要在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和住房公积金方面减少。

2. 项目支出3,047.13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375.49万元，下降31.10%，主要变动情况：减少了2022年秸秆和生活垃圾焚烧专项整治工作经费，二是减少了继续使用2021年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人员制式服装采购工作经费，三是减少了连南县县城停车场建设项目等。

3. 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连南瑶族自治县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4,205.09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2,990.62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006.35万元，增长50.72%；主要变动情况：一是增加县城公厕管理推向市场化服务管理经费项目；二是增加环卫处2023年人员（临工）经费项目；三是增加2023年环卫生产车辆经费项目；四是增加连南瑶族自治县县城绿地系统规划编制项目。；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214.47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2513.13万元，下降67.42%；主要变动情况：一是城综局减少连南县沿陂治超卸货场前期建设经费，减少2023年城市生活垃圾分类专项工作；二是下属单位减少县城公厕管理推向市场化服务管理经费项目，减少三轮车各项支出，减少环卫处158名临工工资社保费及新增18名临工人员经费项目，减少县环卫处2022年生产经费；三是下属单位市政局减少连南瑶族自治县县城七条街道路灯特色化路灯设备项目，县生活垃圾无害化填埋场完善场区设施设备；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3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连南瑶族自治县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2023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4,205.09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2,990.62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199.73万元，增长7.2%；主要变动情况：一是项目减少，增加2023年春节慰问环卫一线人员经费项目；二是增加租赁洒水车和雾炮车经费项目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214.47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222.6万元，下降15.5%；主要变动情况：县环卫处2023年生产运行经费（垃圾

分类) 经费项目因资金紧张尚未完成全额支付等项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 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 增长-- (基数为0, 不可比); 主要变动情况: 与年初预算数持平。

三、2023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连南瑶族自治县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8.66万元, 完成全年预算9.07万元的95.5%, 比上年决算数增加4.85万元, 增长127.29%。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 完成预算0万元的--% (基数为0, 不可比), 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 增长0%;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7.68万元, 完成预算7.86万元的97.8%, 比上年决算数增加4.04万元, 增长110.99%; 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0万元, 完成预算0万元的--% (基数为0, 不可比), 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 增长0%;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7.68万元, 完成预算7.86万元的97.8%, 比上年决算数增加4.04万元, 增长110.99%; 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0.98万元, 完成预算1.21万元的81%, 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81万元, 增长476.47%。

2023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 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 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 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2023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大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情况: 根据工作需要, 经报请批准, 临时增加出国任务或购买车辆等。

(二)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7.68万元，占88.7%；公务接待费支出0.98万元，占11.3%。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7.68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0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7.68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18辆，主要用于公务用车外出3辆，其他用车15辆。

3. 公务接待费支出0.98万元，主要用于公务接待，共接待国外、境外来访团组0个，来访外宾0人次；发生国内接待15次，接待人数共102人。主要包括接待学习交流环境卫生设施建设和生活垃圾处理设施经验做法工作餐费及接待上级部门。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3年度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87.35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8.28万元，增长26.46%。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办公、邮电费及其他交通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等支出增加。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3年度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871.17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73.61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793.96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3.6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871.17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871.17万

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10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18辆，其中，应急保障用车1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10辆、其他用车7辆，其他用车主要是中转站垃圾清运以及下乡垃圾清运等；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2台（套）。

（四）2023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7个，二级项目23个，共涉及资金1330.41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80.24%；组织对2023年度2023年度县环卫处生产运行经费（垃圾分类）、环卫生产车辆采购项目等12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1186.98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97.74%；组织对2023年度0个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0万元，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0%。

共组织对0个项目开展了重点绩效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0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重点绩效评价无委托第三方机构实施。从评价情况来看，2023年度本部门没有组织重点绩效评价。

组织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含下属单位2个），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2990.62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1214.47万元，国

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2023年度本部门能按计划顺利完成年初制定的各项任务。

绩效自评结果。 我部门今年开展了部门整体支出及“2023年及以后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项目经费”“2023年城市生活垃圾分类专项工作经费”等7个项目绩效自评。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全年预算数4205.09万元，执行数4205.09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2023年我部门各方面完成情况较好，工作取得较好的完成。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对照会计基础工作规范化规定的要求，我部门仍存在一定差距，如：预算编制工作有待细化，预算支出与实际支出还有一定的差距有待我们进一步完善。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对照会计基础工作规范化规定的要求，做实做细预算支出与实际支出还有一定的差距有待我们进一步完善。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对照会计基础工作规范化规定的要求，做实做细预算。

2023年及以后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项目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30万元，执行数为112.49万元，完成预算的86.53%。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质量指标、数量指标和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指标完成。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对照会计基础工作规范化规定的要求，我部门仍存在一定差距，如：预算编制工作有待细化，预算支出与实际支出还有一定的差距有待我们进一步完善。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对照会计基础工作规范化规定的要求，做实做细预算。

2023年城市生活垃圾分类专项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5万元，执行数为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

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质量指标、数量指标和社会效益等指标完成。无发现的问题，无改进措施。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具体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